

建安区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建安政采公字〔2025〕21 号

项目名称：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

采购单位：许昌市建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代理机构：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五年七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中心受许昌市建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委托，对“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的相关货物和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建安政采公字〔2025〕21号

2、项目名称：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038666.68元（财政资金+自筹）

最高限价：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288000.00元；

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750666.68元。

5、采购需求（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

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主要工作内容有：养老设备、康复设备、健康管理设备、老年能力评估系统、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等。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一标段为信息化平台建设，二标段为养老设备采购。

6、合同履行期限：

一标段：工程部分竣工验收合格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后2个月试用期，试用期过后进入运维服务期，运维服务期为三年；

二标段：工程部分竣工验收合格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

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是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2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8 月 18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http://117.159.53.11:60632/>)。

3、方式: 在线下载。

4、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 投标人必须通过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的最新版本制作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截至投标截止时间, 交易系统投标通道将关闭, 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 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5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网上开标方式, 请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点击“平台导航”下方左侧的“网上开标大厅”(或者直接访问:<http://117.159.53.11:60632/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进入不见面大厅登录页面——选择“投标人”身份, 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在“今日开标项目”中找到已投标的项目——点击该项目即可进入开标操作界面,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进行解密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 《许昌市政府采购网》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政府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首页“服务指南”栏目下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中的相关内容。

2. 质疑、投诉相关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定时间通过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法定时间以书面形式向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3）受理质疑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本公告第八项第 1、2 条。

（4）受理投诉的联系人：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374-5113616。

（5）质疑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13 日 17 点 00 分。

3. 投标供应商在电子系统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致电 0512-58188538、0374-2961598 进行咨询。

八、对本次准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招 标 人：许昌市建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许昌市建安区兴业大厦 6 楼

项目负责人：贾忠杰

电 话：135989683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许昌市建安区兴业大厦四楼 4159 室

联系人：政府采购交易股

联系方式：0374-5115655

3. 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许昌市建安区财政局

联系人：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4-5113616

许昌市建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 07 月 28 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前自行联系CA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

2. 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交、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同一个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的最新版本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3.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响应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响应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 2 份电子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和.nXCSTF），其中后缀格式为“.XCSTF”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用于上传至交易系统中投标。

4.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响应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后，应在上传页面进行模拟解密，以验证是否能够成功解密。

5. 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117.159.53.11:60632/>）“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栏目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中的相关内容。

5.2 供应商应按《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提前设置好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网上开标大厅，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5.3 根据开标大厅界面右侧“公告栏”中的系统提示，供应商应在“标书解密”环节完成解密操作（自代理机构点击“开启投标解密”按钮后供应商解密，系统初设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如因网络、系统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报经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解密或因供应商原因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4 在“唱标”环节，供应商应对唱标信息进行确认，供应商未进行唱标确认操作的，视同认可唱标结果。

5.5 开标活动结束后，供应商应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6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可在本项目开标大厅界面右下方“发起异议”中在线提出异议。

6. 评标依据

6.1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审。

6.2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供（操作流程详见“服务指南-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交易乙方（投标人、供应商等）操作手册”）。

6.3 投标人提供的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7. 相关事项

7.1 为使更多投标人能参加投标，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仍允许下载招标文件参加投标，但为提高采购效率，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后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在公告期限届满之前下载招标文件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期限从下载之日起计算。

7.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http://117.159.53.11:60632/>) 采购公告栏提供的招标文件仅供浏览。供应商下载招

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http://117.159.53.11:60632/>）的“投标人”登录入口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第二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主要工作内容有：养老设备、康复设备、健康管理设备、老年能力评估系统、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等。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一标段为信息化平台建设，二标段为养老设备采购。

★二、采购清单

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包含老年能力评估系统和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详见附表一、附表二
附表一

老年能力评估系统参数：

(1) 系统采用 B/S 结构，无需用户另外安装软件，方便使用，负载均衡，实现用户无感知系统升级；

(2) 单应用多用户模式，用户间数据隔离。方便快捷，数据存储在云端，可随时查看；

(3) 系统采用 MySQL 大型数据库，可以大容量存储老人评估档案；

(4) 增强的安全机制。系统通过客户端验证机制，通过口令控制非法访问系统，保护数据安全。同时，用户登录系统时，系统提供验证码机制，以防止非法攻击；

(5) 友好清晰的系统界面。系统本着人性化操作的要求精心设计软件功能，程序界面简单明了美观大方。使业务操作变得一目了然，即使未经过培训的操作人员，只要具备基本的计算机操作常识就能很快上手；

(6) 与 APP、医养后台数据实现同步，可随时随地查看结果，并能实现进一步的咨询。

(7) 根据《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对老年人的能力进行综合评估，科学划分老年人能力等级。

(8) 系统包含自理能力、运动能力、精神状态、感知觉与社会参与、风险事件、疾病诊断等多项量表。通过此系统，分析出被评估老人的能力等级，养老机构、政府相关部门可根据评估报告为老人合理配置养老资源。

(9) 支持 3 种不同登录模式：同时支持身份证读卡器登录、手机号登陆以及微信快速登陆三种方式，任意切换，方便快速。且适用于一次性评估对象，免登录模式进行评估。

(10) 支持机构自定义评估指标，支持批量导入。

(11) 硬件参数：显示装置：≥43 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响应时间：30ms，寿命：5000 万次无偏差，USB 免驱、背光 LED，图像比例 16:9，亮度 350 流明，安

卓主板 3566，四核 64 位主频 1.8Ghz，内存≥8G，储存≥64G，外壳: 1.2CM 厚钢板，防水防尘防暴，汽车烤漆工艺，防尘防静电。

(12) 支持机构自定义评估指标，支持批量导入。

(13) 支持与政府监管系统、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数据无缝对接。

附表二

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参数:

智慧医养结合信息化平台，实现了“互联网+医、康、养、护”一体化服务，通过跨终端的数据互联及同步，连通各部门及角色，实现了老人与子女、服务机构、医护人员的信息交互，包含后台管理系统、老人/家属端 APP、医生/护士/护工端 APP。平台涵盖智慧养老业务系统、智能物联网系统、智慧医护服务系统、智慧安全巡检系统、健康管理系统、智能看护系统、财务管理系统、大数据分析系统、满意度评价系统等模块。

1. 便捷式工作台：本系统首页提供便捷式工作台，集成了综合查看整体运营情况的功能。具体包括咨询登记、老人建档、入住评估、养老协议、入住、退住、请假等快捷导航。同时，展示床位占用情况、入住老人自理能力、欠费状态、疾病人群统计及接待统计数据等关键信息，并支持统计数据的便捷导出功能。

2. 数据可视化：通过数据可视化技术，全面展示入住老人的相关统计数据。涵盖区域（楼栋）总人数、年龄分布、疾病分布、性别、自理能力、床位动态（包括入住、空余及入住率）等。此外，还包括月度入住统计、异常告警提示及处理情况、工单处理情况等数据的实时展示。系统支持为机构运营管理定制开发更多维度的数据分析展示，整合全维信息，实现实时业务监控、动态风险预警，并建立各类数据模型，输出有价值的DataService，使医养项目运营情况一目了然。

3. 智能物联交互平台数据可视化：智能设备使用统计数据的可视化展示。涵盖设备统计、设备类型分布、各机构设备数量统计、设备每日状态监控等。同时，提供设备异常告警提示、告警列表及处理情况的实时信息。系统支持为机构运营管理定制开发更多维度的数据分析展示，整合全维信息，实现实时业务监控、动态风险预警，并建立数据模型，为管理决策提供有价值的DataSupport。

4. 可视化床态图：以卡片形式清晰展示院内楼栋、楼层、房间的床位信息。通过鼠标点击卡片，可快速查看老人基本信息，具有标记当天生日老人功能。包含：老人编号、入院信息、床位号、护理级别、账户状况、家庭住址、慢病标签、护理评估等。同时，支持

缴费、新增工单、请假等相关业务的快捷式操作，提升工作效率。

5. 咨询登记：提供咨询/来访登记、回访跟踪功能，支持咨询、回访、媒介营销渠道的数量统计和入注意向的查看，为机构提供全面的咨询接待服务。

6. 老人建档：对前来入住的老人建立健康档案，支持身份证刷卡或手动录入方式，包含老人基本信息、医疗信息、身体状况、家人信息等，为老人后续管理和服务提供基础数据支持。

7. 老年评估：支持老人能力评估（国标 GB/T42195 - 2022）标准、民政部最新版评估标准、长护险评估标准等，对老人进行入住前、入住后常规评估及状态变化后的及时评估，根据下次评估时间设定自动生成待评估工单。对于昏迷老人支持直接评定为完全失能等级。支持评估问卷打印、结果单打印及家属签字，根据评估结果确定老人自理能力、护理等级等，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

8. 护理评估：包含多种护理风险评估内容：坠床/跌倒风险因子评估、Barden 压疮评估、噎食/误吸风险评估、烫伤风险评估、管路滑脱风险评估、自杀/他伤风险评估、营养不良风险评估、走失风险评估、食品/药品误服评估、文娱活动意外风险评估、微型营养评定、主观营养评定、健康状态评估、并发症及意外风险等。可手动停止评估项目、查看、修改、下载、作废评估记录，评估结果支持家属在线签字，确保评估工作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9. 养老协议：新增老人养老电子版协议，可上传合同扫描件，支持接入手写板在线签字。

10. 入住办理：为老人办理入住手续，确定床位、自动生成老人专属二维码床头卡，确定护理级别及各项费用收费标准（床位费、管理费、餐饮费等），支持入住变更登记。

11. 床头卡：为入住老人生成专属二维码的床头卡，工作人员扫码执行工单。床头卡支持自定义设置，满足机构个性化需求。

12. 老人档案：详尽记录老人基本信息（医保类型、身体基本情况、建档日期、床位号、自理情况、餐饮类型、护理级别、疾病人群等），支持批量导出。提供快速查询功能，通过左侧索引栏轻松访问老人健康档案，包含基本信息、健康档案、健康评估、体检报告、病历记录、健康报告、健康趋势、健康记录、护理计划、护理执行等全方位信息。

13. 老人合同：根据养老协议查询合同信息，包括生效、到期日期、担保人等，新增、作废、上传扫描件及更新功能齐全。自动生成即将到期合同工单，便于续签管理。支持手

写板。

14. 物品登记：为老人自带物品、药品提供登记服务，支持查询登记时间及详情。

15. 更换床位：便捷进行床位更换操作，可查看更换记录。

16. 请假：老人请假登记，可撤销及返院销假，系统自动核算请假期间费用。

17. 退住：老人退住办理，按老人、楼栋楼层房间和退住日期等多维度筛查及导出，可进行退住原因标注，为院方运营情况提供数据分析支持。

18. 出院评估：对退住老人进行全面的身心状态评估流程，包括精神健康、语言表达能力、肢体活动能力、慢性病状况以及营养情况等多维度的评估，对来院物品交还情况及出院后照护注意事项进行备注。支持打印，与老人及家属进行整体情况交接及签字。

19. 日常消费：登记老人除床位费、护理费、餐饮费、管理费等月度费用外的其他消费。支持结算与作废处理，作废消费记录后自动退还消费金额。

20. 生日提醒：支持按月维度、老人维度、楼栋维度查看的老人生日列表。

21. 补贴人员列表：统计老人入住期间床位占用天数，便于补贴申请，支持按楼栋、入住时间、在院时间，在院情况等多维度筛查及导出。

22. 智慧化医护服务—健康档案：快速查询老人的健康档案信息，包含基本信息、健康档案、健康评估、体检报告、病历记录、健康报告、健康趋势等全面信息。

23. 健康记录：护士定期对老人进行健康体征数据录入及记录老人病情变化及处理措施，支持异常告警与历史记录查询打印，可自定义设置“异常告警”数值，选择是否告警。

24. 护理计划：根据老人的自理情况、护理级别帮助老人制定、修改护理计划，可自定义多项目组合的护理模板。

25. 护理任务：按照老人的护理计划自动生成护理工单，可实时查看护理项目、执行时间、执行人等任务信息，支持手动制定护理工单。

26. 护理执行：每日护理任务执行查看及执行确认，支持移动端非当日工单执行设置。

27. 不良事件：记录老人不良事件的发生及应急响应措施，实现事件上报功能。一旦上报，系统能立即为老人进行状况发生后的全面评估。系统支持对不良事件的类型进行分类，并记录详细描述事件经过、进行分析以及记录相应的整改措施。提供月、季度、年度的统计分析报告，推送给评估师。当护士/护工上报不良事件后，系统会自动向护理部主任发送消息提醒，由其决定是否启动评估流程。确认评估后，自动向评估师发送评估提醒，提示其进行必要的评估工作，确保不良事件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并促进持续改进服务。

质量。

28. 医护组：创建不同类型医护组，设置组长、组员及负责范围。

29. 组班次：设置医护组班次（早班、中班、晚班、白班、夜班等）。

30. 护理交接班：组内及组间进行上下班工作交接班管理，涵盖交接班的具体时间、交接工作的总体概况、主要风险因素、患者病情变化及其处理措施，以及包含生日祝福、家属来访等人文关怀信息。支持导出打印。

31. 消息提醒：提供多项提醒功能，包括异常告警提醒、不良事件提醒、护理评估提醒、综合能力评估提醒、本周健康记录提醒等。

32. 健康管理：多维度健康档案，详尽记录老人健康档案（包括基本信息、既往史、现患病、家族史、遗传史、残疾史、生活环境史等，可查看、修改、动态保存），手动添加体检报告、病历报告。

33. 老人综合能力评估：根据《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为老人量身定制的日常生活状态、精神状态、感知觉沟通、老人能力等级等多项评估，对老年人进行综合能力评定，自动出具老人能力评估结果，科学划分老人能力等级。

34. 护理评估：全面查看每位老人的所有护理评估记录。

35. 疾病风险评估：提供高血压风险、冠心病风险、糖尿病风险、慢性阻塞性肺风险等多项疾病风险评估，自动计算健康风险并出具评估报告。

36. 中医体质辨识：进行 9 种基本类型和 25 种兼杂体质中医体质辨识，并提供改善建议，自动输出分析报告。

37. 心理健康测试：包括 scl-90、SDS、SAS 等 20 项以上心理测评量表，自动输出分析报告。

38. 健康记录：全面查看每位老人的所有健康记录，支持修改、删除、打印。

39. 员工满意度评价：员工通过扫描二维码，对机构和自身岗位及工作情况进行匿名满意度评价。

40. 员工评价汇总：以图形及列表形式直观的汇总和体现员工对结构和岗位及工作环境的满意度情况。为院内运营及员工发展和人事调整提供数据支撑。

41. 机构满意度评价：老人及家属通过扫描二维码，对院内各维度服务进行满意度评价。支持按评价日期、楼栋楼层、老人信息等维度筛查，查看不同楼栋/楼层老人院内各维度服务满意度情况。

42. 机构评价汇总：以图形及列表形式直观的汇总和体现老人及家属对院内各维度服务满意度情况。为院内运营及服务提升提供数据支撑。

43. 安全巡视：巡视计划，依据岗位责任制，定制化创建日常安全巡视计划。可灵活添加、调整或删除巡视计划详情，包括明确的巡视地点、设定的巡视频次、指定的巡视时段以及分配的巡视人员。巡视频次支持高度个性化配置，涵盖每日巡视、每周巡视至月度巡视等多种周期选项。巡检人员可在 PC 端或手机端进行巡视工单执行、并即时上报安全隐患。

44. 巡视二维码：生成巡视点专属二维码，便于工作人员扫码巡检。

45. 巡视项目：按照安全责任内容，自定义设置巡视项目，支持巡视项目的分类。

46. 每日打卡：根据巡视计划自动生成巡视工单，确保巡检人员能够按时、有效地执行巡检任务。可实时查看每日打卡情况（巡视点、巡视成员、实际打卡时间、漏打卡时段、补卡时间等）。

47. 月度统计：以月维度展示每日打卡情况，实时查看缺卡及补卡情况。支持按巡视计划、巡视点及月度时间进行查询及数据导出。

48. 隐患上报：对隐患上报数据进行查看及处理，可实时查看巡检点、隐患项目、隐患图片、上报人、处理结果等信息。支持按巡视计划、巡视点、状态及上报时间进行查询及数据导出。

49. 智能看护：借助智能设备，地图实时呈现老人位置，追踪并展示行动轨迹。可自定义电子围栏，老人越界即报警，保障老人安全。

50. 睡眠带监护：支持批量设置设备指令，如心率监测频率、在床离床监测、SOS 报警条件等。实时上传睡眠、心率、呼吸数据至平台持续监控。

51. 睡眠报告：提供详细睡眠报告，涵盖在床离床、体动翻身监测，睡眠时长、中断与深浅睡分析，以及心率、呼吸暂停、SOS 一键报警等关键指标。

52. 重点监护：实时监测重点床位老人心率、呼吸等生命体征，异常即时告警。

53. 监控设备：按序列号、设备类型、监控点位名称等添加监控设备。

54. 视频监护：实时查看视频监控画面，支持画面轮询。

55. 智能设备：信息化平台集成安消设备，实现机构、社区、居家的烟雾报警器、燃气报警器、一键 SOS 报警器、水浸监测、红外监测、门磁监测、摄像头、老人腕表等一体化管理。

56. 布撤防计划：根据智能设备使用特性，支持批量设置布防、撤防计划。
57. 推送号码：为老人设 3 位紧急联系人，支持电话、短信报警，紧急时可迅速通知，保障老人及时获救助。
58. 设备管理：根据设备使用场景设定居家或机构养老，定位搜索绑定，可按设备编号、设备类型、设备在线离线状态进行筛查。
59. 财务管理：充值缴费：为老人账户办理充值缴费，支持转账、现金、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提供充值记录打印及作废功能。
60. 催费提醒：对账户余额不足的老人进行催费提醒，自定义设置催费金额。
61. 用户余额：根据老人姓名、楼栋、楼层、房间号等信息筛选查看账户余额、赠送金额、押金情况，为管理人员提供全面的财务数据支持。
62. 押金：为老人账户办理押金充值，支持查看、导出、作废、打印押金记录。
63. 退费：登记老人因退住发生的退费，系统自动核算退费金额及明细信息（床位费、护理费、餐饮费、管理费、采暖/降温费等）。支持核算信息的修改，提供退费结算清单打印功能，方便老人及其家属核对。
64. 月标准费结算：对老人的月度费用进行结算扣费，支持批量结算和自动结算。提供已结算账单作废重新结算功能。支持按老人信息、楼栋楼层、结算月份、结算状态等条件查询和导出结算记录，方便管理人员进行财务分析。
65. 日常单据结算：对老人的日常单据进行结算扣费，批量结算和自动结算。提供已结算账单作废重新结算功能，按老人信息、楼栋楼层、结算月份、结算状态等条件查询和导出结算记录，方便管理人员进行财务分析。
66. 单据查询：查询老人的所有结算单据，包括充值、月度结算、点餐、日常消费等，支持查看和打印。
67. 费用流水：支持费用流水查看与导出功能，为管理人员提供全面的财务数据分析支持。
68. 费用月度账单：可查看在院老人月度各项目（床位费、护理费、餐饮费、管理费、日常消费、点餐消费等）消费情况。支持按月度、楼栋、楼层筛查并导出。
69. 月度费用汇总：以列表形式横向直观展示老人本年度各月消费金额情况。
70. 收支明细：以图表形式直观展示老人收支交款清单（押金、应缴、实缴），支持按收款方式、月份进行索引查询。

71. 月度结算清单：以图表形式直观展示月度结算清单（扣费、余额明细）。
72. 费用标准：设置床位费、护理费、餐饮费、管理费、请假/就医、取暖/降温费等费用标准。提供结算规则设置功能。
73. 短信管理：短信推送，支持向全体老人、单个或多个老人、疾病人群、机构、团体、员工、老人家属等发送短信。支持自定义短信模板，方便发送短信时选取调用。
74. 入住老人自理情况统计：按入住老人自理情况进行统计，支持图表、数据呈现方式，支持报表 Excel 导出。
75. 疾病人数统计：按老人疾病情况进行统计，支持图表、数据呈现方式，支持报表 Excel 导出。
76. 媒介渠道统计：统计媒介渠道的咨询接待次数、营销次数，转签约入住数量。
77. 营销人员报表统计：统计各营销人员跟踪服务在院老人数量以及跟踪服务出院老人数量。
78. 健康记录报表统计：按姓名、时间等维度查询健康记录并支持导出报表。
79. 护理执行报表统计：按护理组、护理人员等维度查询护理执行记录并支持导出报表。
80. 退住原因报表统计：老人退住原因统计分析，以柱状图形式直观体现老人退住原因占比情况。可按照日期、楼栋楼层等维度查看退住情况、占比情况及退住原因，并支持导出。可查看所有老人来院退住次数及历次退住原因。支持数据的筛查及导出。
81. 入住人员报表统计：以柱状图直观展示机构新增入住老人动态趋势图。支持按照入住时间、楼栋名称等维度查询入住率，并支持导出。
82. 量表问卷设置：老人评估问卷量表设置，自主选择需要使用的问卷（包括综合能力评估、护理评估、心理评估、单病风险评估），护理需求评估支持自定义设置消息推送间隔。
83. 基本类型设置：自定义维护房间类型、护理级别、套餐类型、管理费类型等基础信息。
84. 护理项目管理：自定义维护护理项目名称、单价、执行时长、项目描述等护理信息。支持护理项目批量导入和导出。
85. 协议模板管理：自定义维护合同 / 协议模板。支持查看、修改和禁用。
86. 护理模板：自定义维护护理模板，用于制定护理计划时快捷选择。支持模板批量

导入。

87. 床位管理：自定义维护楼栋管理、楼层管理、房间管理、床位管理、房态图等基础信息。

88. 随访频率：自定义维护慢病的随访频率，根据设定的频率系统自动生成随访计划。

89. 服务项目排班计划：根据项目名称设定是否预约及预约时间段。

90. 收付款设置：自定义设置转账、现金、支付宝、微信、刷卡等多种支付方式，添加应用 ID 实现微信、支付宝收款。

91. 健康记录设置：自定义设置健康记录页面字段，包含是否请假就医、体温、呼吸、血压、血糖、血氧、管路等字段。

92. 床头卡模板设置：自定义设置床头卡页面字段，包含床号、姓名、慢性病、护理评估等字段。

93. 机构管理：员工管理：支持机构为健管师、护士、护工等不同岗位角色开通账号，设置角色、密码等。

94. 角色管理：提供角色自定义管理，根据业务需求新增角色并分配功能权限。

95. 科室管理：提供科室自定义管理，根据业务需求新增科室。

96. 物联网管理平台：建设统一的物联网平台，可以实现各类联网设备统一接入，感知数据全量汇聚，相关服务开放支撑，满足多规则、可扩展、碎片化的各类物联网需求。基于 Dubbo 微服务架构、冗余设计、负载均衡等技术手段保证海量数据的接入稳定和弹性扩展。存储层采用 MySQL、Redis、InfluxDB、HBase、FastDFS，对热、温、冷类型的关系型数据、时序数据、文件数据分别存储在对应的数据库中，提供多级缓存，满足百万级设备的接入。支持设备全生命周期，包括设备注册、在离线、数据上传、指令下发、删除设备等。

97. 异构平台和多运营商支持：适配多种物联网平台，满足客户多运营商选择需求，同时对于部分行业协议进行适配，实现设备免开发汇聚，降低集成时间和成本。

98. 老人（家属）端 APP：

（1）我的消息：后台管理系统推送的通知、文章等消息；

（2）健康自测：问卷包含疾病史、家族史、躯体症状、生活方式等，自动判断“健康得分”和“健康风险”，并生成个性化体检方案；

（3）健康得分：结合基础评估问卷作出的一个健康得分；

(4) 健康状态提醒：结合基础评估问卷和近期测量的上传的数据得出的一些健康或疾病风险以及近期的健康趋势；

(5) 健康评估：18 种疾病风险评估、16 种心理健康测试评估和中医体质辨识评估；

(6) 健康计划：有多套健康学习计划包括糖尿病日常护理、14 天健康生活养成、高血压改善、糖尿病饮食、糖尿病运动、食品交换份、睡眠改善等干预计划；

(7) 健康数据采集：可以检测血压、血氧、血糖、体脂体重、BMI、血脂四项、尿酸、心电、腰围、体温、糖化血红蛋白、运动、睡眠、止鼾枕等数据，可以通过接入的智能检测设备自动上传和手动录入两种方式。呈现方式有数据记录和动态趋势两种；

(8) 健康知识：按科室可查询相关疾病的概要；

(9) 养生食谱：可根据需求查询食谱；

(10) 健康资讯：定期更新的健康科普文章；

(11) 我的健康评估：可实时查看老人评估记录；

(12) 我的健康报告：可实时查看老人健康动态数据及健康指导方案；

(13) 我的体检报告：可实时查看老人体检方案体检报告等记录；

(14) 我的随访记录：可实时查看老人随访记录；

(15) 我的医护记录：可实时查看老人护理计划、护理执行、医嘱信息等记录；

(16) 我的账单：可实时查看老人在院消费账单；

(17) 我的病例：可实时查看老人病历病程记录。

99. 医生/护士/护工端 APP：

(1) 我的消息：异常告警提醒、不良事件提醒、医嘱提醒、护理评估消息提醒、报修新增任务和派工提醒；

(2) 用户列表：显示管理的老人列表，显示老人姓名、性别、年龄、编号、床号、所属疾病人群、所属团体等信息；

(3) 健康档案：可查看老人评估报告、体检报告、健康报告、日常健康动态指标；

(4) 护理执行：可查看老人护理计划、护理工单，护理人员可以根据护理计划、工单执行，并支持护理人员在移动端扫描老人“床头卡”二维码打卡完成工单任务；

(5) 医嘱执行：护士对医生开具的医嘱进行执行操作；

(6) 护理评估：床旁对老人及时进行十大护理评估操作、支持评估结果的自动判定及自动推送下次评估提醒；

- (7) 医生巡诊：支持医生在移动端巡诊和查看巡诊记录；
- (8) 后勤报修：用于工作人员对需要维修的院内设施或设备进行报修和维修后验收；
- (9) 随访计划：在移动端查看随访计划，并开展随访；
- (10) 健康记录：护士定期对老人进行健康体征数据录入及记录老人病情变化及处理措施；
- (11) 健康检测：护士可上门或床旁使用智能设备帮助老人测量体温、血压、血糖、血氧、尿酸、心电、体重体质、糖化血红蛋白等健康数据；
- (12) 扫一扫：支持移动端扫描老人“床头卡”二维码，查看老人病历、体检报告、健康报告、健康问卷、随访记录、健康数据、关怀记录等，可快捷进入医生巡诊、护理评估、健康记录、医嘱执行等业务模块；
- (13) 查询：支持通过姓名、手机号、老人编号、床号等条件搜索相应的老人。

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参数
一	养老服务设备购置			
1	护理床及床头柜	台	100	产品尺寸：2040mm*960mm*570mm±10mm（含床头尾 护栏 床垫 尺寸）内径尺寸 1940mm*900mm*510mm（成品手工测量略有偏差）产品功能：背部倾斜度：0°—85°±5°腿部角度0-30°±5°可灵活调节背部腿部体位升降 产品描述： 1. ABS 条式双摇床由医用病床床体（冷轧管主架组成）、静音轮、可拆 ABS 床头/尾等主要部分及配套件（护栏，升降点滴架孔）组成。2. 床体可载重量≤240kg。3. 床架由碳钢金属 40×80mm 矩形管材焊接成型，坚固耐用，表面抗菌粉体喷涂，具有抗静电功能，同时达到不生锈，不变形，易擦洗消毒。4. 床面采用外框 25*25mm 矩形方管折弯与 740*170mm C 形钢一次辊压而成；表面经抛丸除锈后静电喷塑，防腐蚀、易清洁。5. 背部床板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采用 Φ 32*1.5mm 钢管，双支撑材料规格：180*51*3mm，一体冲压成型并具有加强筋功能有效转移床板的部分承重于床梁，最大限度减少螺母受力，有效延长病床使用寿命 6. 床头/床尾采用 ABS 高级工程塑料一次吹塑成型，板锁扣式安装于病床上，暗藏锁定开关可以锁定和方便拆卸，流线型设计，美观大方，无卫生死角 床头床尾配有四个防撞角，能够保护床体及墙面，同时保证病人长期倚靠，不易歪斜；ABS 床尾配备医用病例卡夹，方便登记患者信息；ABS 床头/床尾方便拆卸。7. 床腿采用 40×40mm 方管焊接成型。8. 摇杆系统摇手：摇手为不锈钢折叠摇把，牢固灵活，无噪音，操作轻松自如，可灵活调节患者背部、腿部。螺杆：丝杆采用 45#模具钢，全钢传动离合器系统结构”，耐磨、抗压、寿命长，加装双向到位保护装置、增强使用寿命和安全性能。保证使用省力、摇动顺畅，并有到位保护功能体位升降，带防尘保护装置。9. 护栏侧面护栏总长 1170mm，高度 350mm。上横管采用 D 型专用铝合金型材料，五支立柱采用不锈钢材料，下座横管为 30×30mm 方管，开关精心设计确保长期使用的安全性，配有防松紧固件，耐磨，不变形，可收缩平放，收缩时略高于床面，可防止床垫移位。10. 床框配有输液架插孔，孔径≥20mm，由金属材质冲压成型，固定焊接插入无破裂之忧 11. 输液架不锈钢双段式点滴架，直径≥19mm，结实耐用，前端 Φ16*60mm 椭圆形缩口，紧密配合不晃动。12. 床垫采用半棕半绵床垫，外套采用防水布，经高温水消毒，防虫处理，防止变形，具透气、透湿、防霉、耐磨作用，带拉链可灵活拆卸，弯折。
2	适老化家具	套	50	1 个餐桌+4 把椅子+1 个换鞋凳，尺寸：140*80cm（手工测量稍有误差）原木，实木框架采用橡胶木+环保油漆，桌面厚度 2.5cm，木质细腻、具有较良好的强度性能，天然橡木指接板台面无缝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带有助立把手，方便老人起身。尺寸：53*57*85cm（手工测量稍有误差）全实木橡胶木，加厚大料，流线型优雅加厚扶手，表面圆润光滑，稳固椅腿，实木打造，木纹清晰。抗磨耐腐，牢固耐用。椅子背顶带有挖空把手，纹理清晰自然，无开裂、霉变、黑白边等现象。卯榫工艺生产，环保油漆漆面丰厚、透明度高、手感细腻光滑。采用海绵，靠背海绵+坐垫海绵，回弹性好。

				产品工艺要求：符合适老化设计及制作工艺。
3	接待办公家具	套	3	含导诊台、诊桌、化验桌。一、导诊台参数 1、台面：医用抗菌人造亚克力，专为医护人员研发，含天然抗菌元素，手感温润、滑而不凉，材料厚度 12mm，可做多种弧度造型，光滑平整，接缝凹槽少，基本可做无缝衔接、抗污染环保无毒，易清洁。2、骨架及配柜：采用 SECC 双面电解钢板制作，骨架钢板厚度 1.5mm，配柜钢板厚度 1.0mm。电解钢板表面采用抑菌粉末静电喷涂，喷粉涂层厚度 60-80um，经高温流平、固化等工序，使喷塑涂层抗菌环保，耐腐蚀、耐冲击性能高于国家标准 3、外饰面：可采用钢制、彩色医用级亚克力抗菌板、防火板等 4、T 脚线：采用 1.0mm 厚不锈钢踢脚线，比柜体前端面缩进尺寸为 30mm，高 130mm，操作时无抵脚感，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5、铰链：通体不锈钢，不生锈。机械设计，偏心轮调节可靠性强，方便调节，飞机底座占面板，面积更大更牢固 6、滑轨：滑轨采用不锈钢板模具冲压成形，承重力强，加厚加宽防脱卡位，不脱落，双排实心钢珠设计，抽拉顺滑，平衡。二、诊桌：1400*600mm/1000*300mm 1、台面厚为 25mm，圆角防撞处理。基材：采用一体成型 MFC 板饰面，具有耐磨、耐热、耐撞击的特性，实木颗粒板基材 2、封边：1.0mm 厚 PVC 同色封边带，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3、五金：采用铰链、连接件和铝合金拉手等；4、钢架：下配 1 个边脚+横梁+档板，钢脚 Q235 碳素结构钢脚，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三、化验桌：1、台面：12.7mm 厚实芯理化板，可抵抗 105 种酸、碱、强氧化剂腐蚀试剂，包括强酸、强碱，耐酸碱耐腐蚀；2、柜体：整体均采用一级电解钢板制作，骨架钢板厚度 1.0mm，护板钢板厚度 1.0mm。电解钢板表面采用抑菌粉末静电喷涂，有效抗大肠杆菌及金黄色葡萄球菌大于 99.99%，喷粉涂层厚度 60-80um，经高温流平、固化等工序，使喷塑涂层耐腐蚀、耐冲击性能符合国家标准。3、柜门：焊接结构，内置加强筋，门板内部做静音处理、拉手一体折弯制作、柜门内侧装有防撞贴；4、抽屉：焊接结构，内部做静音处理，拉手一体折。
4	电视	台	50	43 寸电视，金属背板。内存 1GB+8GB，分辨率 1920*1080，色域值 100%，带低蓝光护眼认证，亮度 200-300 尼特，四核 A53 中央处理器，音响功率 24W 发声单元 2 个，WIFI 频段 2.4G
5	移位机	台	2	产品描述：支架、脚轮、底座支腿、吊杆、吊兜、吊钩、控制器组件和扶手。I 类医疗器械，具有备案证，重量：净重 ≤20KG1、安全承载重量：120kg2、吊臂上升范围：在 740mm~1300mm（±5%）范围内
6	助浴椅	台	30	折叠淋浴椅新款参数（人工测量稍有误差）产品尺寸：540*620*670mm（高度 4 档调节）可调节高度 67-76cm 产品承重 100kg 以上。坐板（U 型坐板，EVA 坐垫）：42*30*3cm 靠背板：37*20*2.5cm 坐垫和靠背垫都属于 EVA 材料，有着良好的柔软性和弹性 扶手可上翻收起、扶手盖 PP 材质+抑菌剂抑制细菌增长。产品承重 100kg 以上
7	洗头机	台	5	电源参数：使用电源 AC220V±22V 50Hz±1Hz，洗头时使用内置电源。- 环境参数：使用环境温度 10-45℃，湿度≤90%。- 功率参数：额定功率≤680W - 工作温度：0-40 度。- 主机尺寸：44cm*24cm*23cm。- 水箱容积：净水 2.5L，污水 3L -包装尺寸：51cm*35cm*43cm - 材质：ABS、硅胶、不锈钢等。
二	康复设备购置			
1	平行杠（配矫正板）	台	1	规格：335×112×78cm，高度调节范围 78~122cm，宽度调节范围 34~64cm，杠杆直径 Φ38mm，杠杆静载荷不小于 135kg，矫正板坡度 15° 用途：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髌外展，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训练。练习中杠的高度和宽度可根据每个患者情况进行调节。 材质：不锈钢、型钢静电喷塑、实木、复合板、地毯
2	训练阶梯（双向）	台	1	规格：337×82×134cm，相邻台阶距离 10cm，12cm，扶手杠调节范围 0~34cm。扶手杠侧向额定载荷 70kg，阶梯额定载荷 135kg。 用途：用于患者恢复日常上下楼功能 材质：不锈钢、型钢静电喷塑、复合板、地毯
3	手功能组合训练箱	套	1	技术参数 55×40×14cm，配有上螺丝、铁棍插板、木插板等日常生活用具。 用途 训练患者眼手协调功能，改善手指灵活性，提高手协调性、灵活性。
4	上螺丝	套	1	通过模拟作业，改善手指对指功能，提高手的协调性，灵活性 35×21×23cm，M6X40 六角螺栓 8 个，M8X40 六角螺栓 16 个，M6 螺母 16 个，M8 螺母 32 个

5	认知图形插板	张	2	患者感知能力及大脑对图形的识别能力 47×37×5cm
6	木插板	套	1	作业治疗用具，将木棒准确插到位，训练患者的眼-手协调功能 38×31×12cm，规格直径 2.5×10cm，数量 20 个 24×20×11.5cm，规格直径 1.8×0.9cm，数量 20 个 20×16×10.5cm，规格直径 1.3×0.8cm，数量 20 个
7	上肢协调功能练习器（手指）	个	2	训练上肢稳定性、协调性功能。提高上肢的日常活动能力 31×25×28cm
8	分指板	个	1	防止和矫正手指屈肌痉挛或挛缩畸形大 24×24×5cm，指板间距 26mm，中 22×22×4.7cm，指板间距 22.5mm，小 21×21×4.3cm，，指板间距 16mm，
9	股四头肌训练椅	台	1	膝关节运动受限患者进行股四头肌抗阻肌力主动运动训练，也可进行膝关节牵引 119×115×117cm，座位高 65cm，座面高度 67cm，扶手宽度 81cm，伸缩杆调节范围 0~15cm，小腿垫调节范围 0~47cm，助力手柄调节范围 0~28cm，座位额定负载质量 135kg，靠背额定负载质量 70kg，靠背平时额定负载质 70kg，配重块每块 1.8kg（每侧 4 块共 8 块）。
10	液压式踏步器（踏步训练器）	台	1	下肢关节活动度及肌力训练。82×77×130cm，扶手杆宽 50cm，扶手杆高 95cm，额定负载 135kg，油缸阻力 12 档可调，线速度位 5cm/s，力值调节范围位：200~1500N。
11	下肢功率车	台	1	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85*54*122cm 阻尼调节档数 8，坐垫手握心率，额定载荷：135kg。
12	上下肢康复器	台	1	产品性能： 118cm 坐垫调节范围 0~23cm 阻尼调节档数 8， 额定荷载靠背垫 70kg，坐垫 135kg 用于上、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产品功能 1、扫描 SCAN 每 6 秒钟按顺序显示时间、速度、距离、卡路里、总距离、心率（假如有）。2、时间 TIME 测量从开始运动至运动停止时所用的时间，测量范围 0-99 分 59 秒。3、速度 SPEED 测量的是瞬时速度，测量范围 0.0-99.9 千米/小时。4、距离 DISTANCE（DIST）测量从开始运动至运动停止时所跑的距离，测量范围 0.00-99.99 千米。5、卡路里 CALORIE（CAL）测量从开始运动至运动停止时所消耗的热量（即卡路里）测量范围 0.0-999.9 千卡。6、总距离 TOTAL DISTANCE（ODO）测量从装上电池至电池电量用完（低于 0. 伏）所运动的总距离，测量范围 0.0-999.9 千米。7、心率 PULSE（假如有）通过手握心率传感器，测量人的每分钟心跳次数，测量范围 40-240 次/分钟。8、按住操作键（MODE）2 秒，显示数值除总距离外全部清零，并回到扫描状态。9、静止 4 分钟（无信号），仪表自动关机，按操作键或踩动器械，仪器全自动显示。
13	下肢功率车(坐式)	台	1	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144×60×118cm，坐垫调节范围 0~23cm，阻尼调节档数 8，额定载荷，靠背垫 70kg，坐垫 135kg。
14	划船运动器	台	1	腰背肌、屈肌群、下肢伸屈群的肌力及耐力训练。115×90×66cm，油缸力值调节，坐垫中心至脚踏板距离 70~105cm，最大承载能力 135kg。
15	偏瘫康复器	台	1	用于偏瘫患者利用健侧肢体帮助患肢进行被动性训练增加关节活动度。88×48×170cm，拉环最大行程 不小于 35cm，绳索、拉环额定负载 50kg，滑轮额定负载 100kg

16	中频脉冲治疗仪	台	1	1、工作条件：a) 环境温度：5℃~40℃；b) 相对湿度：不大于80%；c) 大气压力：700 hPa~1060 hPa；d) 电源：AC 220V±22V；50Hz±1Hz。2、额定输入功率：200VA。3、主机尺寸：425mm×450mm×230mm。4、重量：16kg5、中频输出 a) 输出波形：方波，占空比50%；b) 波形输出方式：双向；c) 中频输出电流：，在500Ω的标准负载电阻下，最大输出电流不超过以下限值：频率≤1500Hz 不超过80mA (r.m.s)，频率>1500Hz 不超过100mA (r.m.s) 6、低频调制输出 a) 调制频率范围：0~15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b) 调制方式：连续调制、间歇调制、变频调制、交替调制。7、干扰电输出 a) 干扰电差频频率范围：0~12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b) 调幅度：0%、25%、50%、75%、100%，允差±5%。c) 干扰电动态节律：6~10s。d) 干扰电差频变化周期：16~24s。9、加热输出 a) 热电极温度：38℃~55℃范围内分6档可调，允差±3℃；b) 具有温控保护功能，最高加热温度不超过56℃，超过56℃后热保护器动作，切断加热电路。10、输出电流稳定度：不同负载情况下，输出电流变化率应不大于10%；11、开路电压：<500V。12、定时自动处方时间由各处方规定，手动处方时间1~99min 范围内可调，级差1min，允差±30S，治疗时间倒计时结束后，停止输出，并有声音提示。13、连续运行时间：不小于4h。具有同步设定和同步输出功能。17、电极片配置多种规格的电极片及布套，方便临床使用。18、安全分类 a) 按防电击类型分类：I类。b) 按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F型。c) 按对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IPX0。
17	电针仪	台	1	主要技术参数：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输出脉冲频率：1~100Hz 连续可调办理出电流极限：≤50mA (500Ω负载) 输出脉冲宽度：0.2ms 输入功率：5.0VA (含电流适配器) 电源：DC 9V 体积：348×222×93mm 重量：1kg
18★	熏蒸治疗机	台	1	技术参数：1、电源：AC220V±22V 50Hz±1Hz2、输入功率：2200VA3、治疗仪尺寸：1500mm×780mm×1300mm4、具有臭氧消毒功能。5、治疗时间：1~99min 可调6、具有Mp3音乐播放功能（配备U盘）。7、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30%~80%，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8、溶液量：2L9、煎药温度：60℃~90℃可调10、熏蒸机采用露头式全身熏蒸设计。11、坐式熏蒸，高低可调。12、配备多功能花洒淋浴头，可供患者洗浴，也可清洗舱体。13、电子控制部分与蒸汽药液有效隔离，安全稳定。14、熏蒸机设有自动控温装置，控制范围为设定值的10%。15、熏蒸机设有防止干烧功能，开机后如水位低于水位探针1cm时系统不工作，运行时水位低于水位探针1cm时系统停止工作。16、熏蒸机在运行时的噪声不大于60dB(A)。
19	中频治疗仪	台	1	1、工作条件：a) 环境温度：5℃~40℃；b) 相对湿度：不大于80%；c) 大气压力：700 hPa~1060 hPa；d) 电源：AC 220V±22V；50Hz±1Hz。2、额定输入功率：200VA。3、主机尺寸：425mm×450mm×230mm。4、重量：16kg5、中频输出 a) 输出波形：方波，占空比50%；b) 波形输出方式：双向；c) 中频输出电流：，在500Ω的标准负载电阻下，最大输出电流不超过以下限值：频率≤1500Hz 不超过80mA (r.m.s)，频率>1500Hz 不超过100mA (r.m.s)。6、低频调制输出 a) 调制频率范围：0~15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b) 调制方式：连续调制、间歇调制、变频调制、交替调制。7、干扰电输出 a) 干扰电差频频率范围：0~12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b) 调幅度：0%、25%、50%、75%、100%，允差±5%。c) 干扰电动态节律：6~10s。d) 干扰电差频变化周期：16~24s。8、加热输出 a) 热电极温度：38℃~55℃范围内分6档可调，允差±3℃；b) 具有温控保护功能，最高加热温度不超过56℃，超过56℃后热保护器动作，切断加热电路。9、输出电流稳定度：不同负载情况下，输出电流变化率应不大于10%；10、开路电压：<500V。11、定时自动处方时间由各处方规定，手动处方时间1~99min 范围内可调，级差1min，允差±30S，治疗时间倒计时结束后，停止输出，并有声音提示。12、连续运行时间：不小于4h。13、功能 具有同步设定和同步输出功能。14、电极片配置多种规格的电极片及布套，方便临床使用。15、安全分类 a) 按防电击类型分类：I类。b) 按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F型。c) 按对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IPX0。
20	艾灸理疗仪	台	1	一、功能介绍 1、聚热设计。确保超强渗透，金字塔形聚热设计及出热口圆形网点设计，使灸感达到最佳。2、能量裙。确保药性热量效果最大化，有利于防止药性向外挥发，而且把热量和药性聚集在穴位上，使效果发挥到极致二、配置与技术参数 1、电源电压 AC220V 50Hz 2、安全类型：II类 B型 2、温控范围：100~180℃，精确度：±1℃3、灯光波长：红光波长 620~630nm；蓝白光波长 460~470nm4、时间显示：5min~90min 可调，误差±1min 可根据需意调整设定时间 6、脚轮有锁止功能，具有防倾倒功能。
21	多功能上肢综合康复训练系统	台	1	一、适用范围 本系统适用于神经系统引起的轻度感知障碍患者、脑血管意外引起的肢体功能障碍患者、骨科疾病引起的肢体异常障碍患者、整形手术导致的功能障碍患者等以上下肢肢体功能障碍为主的患者，还可以运用于记忆力、注意力、手眼配合等有障碍的患者。二、技术参数 1、丰富的上肢、手部等运动控制训练；扭力等肌力控制反馈训练，包含作业训练，手指精细训练，大关节活动训练，情景交互训练，虚拟现实训练，认知训练，记忆力训练，注意力训练等，具有多种组合变化 2、单侧手的认知功能训练系统；3、两上肢（双侧）控制能力和支持身体训练系统；4、手腕关节弯曲旋转功能训练；5、通过目标导向性游戏训练模式模拟日常生活场景，进行针对性训练；6、独特弹簧底座设计可以进行上肢平衡能力训练；7、1对多传感器连接，连接稳定；8、50种训练模式可根据使用配件进行选择使用；

				9、4种测试模式，根据训练内容进行训练前的检测；10、患者进展数据管理和训练结果显示；11、软件具有评估与测试功能；12、8种日常生活技能再学习，包括双侧平衡能力、单侧平衡能力、开车能力、开锁能力、扭把手、开水龙头、手掌支撑能力、掀起物体能力等训练；13、软件功能：患者输入，运动设置，训练报告；14、电动升降式可移动训练台 三、技术参数 1、规格：100*80*65-95cm 2、重量：60KG 3、电动升降台高度调节范围：65-95CM
22	智能主被动上下肢康复器	台	1	1、电源：AC220V±22V，50Hz±1Hz；2、环境温度：10℃~40℃；3、相对湿度：30%~75%；4、大气压力：700 hPa~1060 hPa；5、额定输入功率：800VA；6、外形尺寸：65cm×75cm×115-125cm；7、运行速度调节范围：0-60r/min；8、运行时间：2-120min可调，级差1min；9、痉挛力量：无、小、中、大可调；10、电机输出功率：高、中、低三档可调；11、高度调节范围：0-250mm；12、8英寸触摸屏使设置更方便；13、显示屏调节270度旋转；14、微电脑控制转速、时间、并根据患者肌张力控制转向，起到痉挛保护作用；15、具备自动防肌肉痉挛控制功能；16、配有康复固定手套，便于患者手部的固定；17、有脚踏绑带，方便患者脚部放在脚踏板上固定；18、腿部支架可调，确保患者在运动训练中保持正确的姿势；19、有主动和被动两种运动模式；20、有上肢和下肢两种训练方式；21、上肢训练组件可180°旋转。
三	健康管理设备购置			
1	智能检测随诊箱	套	2	包含铝合金随诊箱×1、消毒套装×1、健康尺×1、红外额温枪×1、智能血压计×1、智能体脂分析仪×1、智能血糖仪×1（含50片血糖试纸）、智能血氧仪×1、智能心电图检测仪×1、智能三合一检测仪×1（含25片尿酸试纸、25片胆固醇试纸）。检测结果支持实时同步至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及APP端、微信端个人档案，实现全院信息互通互联高度共享；支持医护人员在手机端app查看结果，医生根据检测结果给出健康管理意见。
2	老人腕表	台	5	1、整机尺寸：49x40x15mm；屏幕尺寸：1.54英寸；2、表带：亲肤类硅胶；3、防护功能：IP54，具有较强防撞防震防电磁防辐射功能，具有良好的散热功能；4、实时检测老人血压、心率、血氧、电子围栏、一键报警等指标；5、支持数据与智慧医养结合信息化平台对接，位置轨迹、位置异常、生理信息异常数据上传至医养信息化平台进行监控预警。
3	健康检测一体机（护士站）	台	1	1、主要检测功能：身高、体重、BMI、血压、心率、血氧、血糖、尿酸、总胆固醇、体温、心电、人体脂肪成分（脂肪含量、水分含量、基础代谢率、体脂肪量、体水分量、体型判断等）、腰围、臀围、腰臀比、十二导心电。2、安装移动轮，可方便移动。3、具有语音提示及屏幕画面引导检测者完成检测。4、安装双储物抽屉，可放置设备所需的零配件。5、电源插口须有电源指示灯和过载保护，电源插座可单独开、关控制整机通电。6、操作屏内置摄像头，用于拍照。7、检测报告单采用A4纸规格打印，报告中针对检测异常项目单独提示统计，清晰易懂。8、整机配备可折叠身高体重秤，通过RS232接口与主机通讯。9、测评结果支持实时同步至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及APP端、微信端个人档案，实现全院信息互通互联高度共享；10、支持医护人员在手机端app查看结果，医生根据检测结果给出健康管理意见。
4	睡眠监测带	台	5	支持在床/离床监测、体动/翻身监测、心跳频率监测、呼吸频率监测、SOS一键报警，支持夜间睡眠监测功能，统计清醒、浅睡、深睡眠周期分布以及睡眠质量评分，支持入睡时间、睡眠时长、起夜的数据监测。支持数据上传至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进行监控预警。
5	居家安全监测套装	套	2	1、包含NB燃气报警器×1、NB烟雾报警器×1、NB门磁×1、NB紧急呼叫×1、NB人体活动探测器×1、NB浸水传感器×12、通讯模式：NB-iot通讯，兼容电信、移动、联通三大网络；3、支持数据上传至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进行监控预警。

采购清单中加★的“熏蒸治疗机”为核心产品。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风险。

★三、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是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2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四、采购标的的执行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设备全新（不接受贴牌产品）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五、本项目最高限价：1038666.68 元（财政资金+自筹），其中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288000.00 元；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750666.68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响应无效。

★六、服务标准、期限等要求

1、包装和运输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项目，投标人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应符合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的规定。

2、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免费负责设备的安装及调试。

3、投标人须明确维修地点、负责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4、合同履行期限：

一标段：工程部分竣工验收合格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后 2 个月试用期，试用期过后进入运维服务期，运维服务期为三年；

二标段：工程部分竣工验收合格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5、履约地点：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

6、质保期：3 年。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品牌、型号、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本项目（每包或标段）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文件中须有技术（实施）方案，否则为无效投标。

4、所投产品应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

八、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3、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验收。

九、支付方式:

1、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 采购货物全部验收合格后按政府采购资金拨付程序执行,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 项目编号：建安政采公字〔2025〕21号 采购需求：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集镇卫生院关于河南省医养结合项目一采购部分主要工作内容有：养老设备、康复设备、健康管理设备、老年能力评估系统、智慧医养信息化平台等 履约地点：许昌市建安区蒋李镇卫生院
2	采购人	名称：许昌市建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许昌市建安区兴业大厦6楼 联系人：贾忠杰 联系方式：13598968383
3	代理机构	名称：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许昌市建安兴业大厦4159室 联系人：政府采购交易股 联系方式：0374-5115655
4	★投标人资格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 1、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3.5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违法行为。
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 不接受 ☐ 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最高限价	1038666.68 元（财政资金+自筹），其中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288000.00 元；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750666.68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7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时间： 地点：
8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时间： 地点：
9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 允许
10	★投标有效期	90 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1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12	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1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117.159.53.11:60632/ ）。
14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5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5	采购人(代理机构)线上开标地点	许昌市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16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17	公告发布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政府网》。
18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19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20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http://117.159.53.11:60632/ ）许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后缀格式为.XCSTF）。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新

		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的最新版本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2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前请详细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的“服务指南”栏目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中的相关内容。 2. 供应商应按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提前设置好浏览器，并于开标时间前登录本项目网上开标大厅，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3. 根据开标大厅界面右侧“公告栏”中的系统提示，投标人应在“标书解密”环节完成解密操作（自代理机构点击“开启投标解密”按钮后供应商解密，系统初设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如因网络、系统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报经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退回。 4. 在“唱标”环节，供应商应对唱标信息进行确认，供应商未进行唱标确认操作的，视同认可唱标结果。 5. 在“开标结束”环节，供应商应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异议，可在本项目开标大厅界面右下方“发起异议”中提出异议。
23	评标委员会组建	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5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1、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评审时不再对价格进行扣除； 2、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一标段：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二标段：制造业。 3、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6	节能环保要求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27	网络关键设备、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1、本项目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执行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2 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 1 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投标（响应）设备或产品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2、提供资料（下列资料任意一项）①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②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③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④中国网信网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或公安部网站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的认证、检测结果（提供公布安全认证、安全检测结果页面网址和安全认证、检测结果截图）。
28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9	代理服务费	不收取
30	授权函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

		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许昌市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 2 人。
31	中标人需提交的资料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374-5115655，邮箱：jaqzfcg@163.com。
32	电子化采购模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人投标时须成功上传、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33	特别提示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即许公管办[2019]3号文中的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其由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组成，以下均称为“文件制作机器码”）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34	投标人资格核验	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由《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经核验无误后，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提供本单位： ①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

	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2、投标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 ①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 2、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注：仅需提供序号 1~2 其中之一即可。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 (chinanpo.mca.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
--	--

		①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②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chinanpo.mca.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八、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是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2.7.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7.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

(2) 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

级 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 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采购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2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及国家 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 年第1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 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 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 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

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政府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本项目收取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公告)”、“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招标公告”、“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 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项目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人须知
- (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 (7) 合同条款及格式
- (8)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9)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

额 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如有）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0.1.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 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 视同未提供。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承担违背投标承诺函的责任追究。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

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承诺函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供应商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等组成。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5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117.159.53.11:60632/>）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在“投标人”登录页面右下方“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按所响应标段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2份电子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XCSTF和.nXCSTF），其中后缀格式为“.XCSTF”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用于上传至交易系统中投标，后缀格式为“.nXCSTF”的不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用于查看响应文件内容或导出PDF格式响应文件。

15.6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 投标文件格式

16.1 为便于评审及规范统一，建议响应文件参照招标文件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以A4幅面编上连贯页码，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按照河南省《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予收取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函，明确所应当履行的责任和义务，诚信履约，并自觉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本项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0.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须现场提交有关原件资料；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供应商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点击“平台导航”下方左侧的“网上开标大厅”进入不见面大厅登录页面——选择“投标人”身份，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数字证书登录——在“今日开标项目”中找到已投标的项目——鼠标点击该项目即可进入开标操作界面，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进行解密封标。

21. 投标截止时间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3.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3.3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3.4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

时 间前进行。

23.5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将依法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的拒收

24.1 未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

24.2 未进行解密或未按要求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

2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6. 开标

26.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无须到现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6.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3 开标时，由代理机构开通网上开标大厅及开启“群聊”等功能；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26.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投标人一层加密。解密时由投标人进行一次解密即可。

26.3.1.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

26.3.1.2 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6.3.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6.3.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开标情况记录表》经投标人进行电子签章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电子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6.3.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通过网上开标大厅的“发起异议”功能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6.3.5 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人应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7.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8.1 采购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28.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8.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8.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8.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8.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8.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9. 符合性审查

29.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9.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9.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0. 投标文件的澄清

30.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0.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或电话等形式。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3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7.2规定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投标无效情形

32.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5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特征码均相同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

32.6 对投标文件进行一致性分析，分析投标文件是否有雷同现象，判定投标人是否有串通投标行为。

32.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3.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5.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1）最低评标价法

a.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b.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5.2 价格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5.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

36.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37. 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第 29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8. 保密

38.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9. 确定中标人

39.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9.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40.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40.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通知中标人核验投标时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经核验无误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40.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1. 质疑提出与答复

4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4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2. 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网上备案。

43. 履约保证金

根据《许昌市建安区财政局关于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安财购〔2022〕1 号）要求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取消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4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44.1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市目前已与以下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中标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通过“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向所选的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44.2 合作金融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原银行许昌分行（小微金融部）

联系人及电话：陈阳 13137407575 方金龙 15836539901 地

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与紫云路交汇处中原银行

2)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浦发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赵勇 0374-7313569、7313502 18937459920

地址：许昌市许继大道 1163 号许继花园

3)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交通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宋纪刚 0374-2369912 13733951305

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 114 号

4)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光大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李东磊 0374-2928168 18569936868

地址：许昌市魏都区八一路文峰路交叉口西北角

5)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招商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崔星迪 0374-5376058 18839983051

地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中段新天下 AB 座

6)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邮储银行许昌市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张彦峰 13839001972 武松涛 18839902679

徐亚爽 15038297574

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邮储银行莲城支行二楼

7)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国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白炜 13938772680 刘晓飞 0374-3338596 地

址：许昌市魏都区建设路 1488 号

8)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信银行郑州红专路支行

联系人：韩晨 13253490679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26 号中信银行郑州红专路支行

9)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郑州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王晶 0374-2298011 18339062222

地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莲城大道与魏文路交叉口西南角亨通君成国际大厦

44.3 “许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产品推介名录” 链接

<http://xuchang.hnnp.gov.cn/xuchang/content?infoId=1606365368231095&channel>

Code=H711001

45. 其他

本次招标文件未尽事项，以法律法规规定的为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政府采购项目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采购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采购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当优先采购。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不含民办非企业）

（一）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序号	资格审查因素	说明与要求
1	投标函	参考招标文件第八章 3.1 格式填写
2	中小企业	(1) 中小企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出具《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3)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 3.7 格式填写
4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1 供应商是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6	投标承诺函	是否按要求承诺。
7	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8	投标人身份证明及授权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人投标提供）(2)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非法人投标提供） 注：

		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投标人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③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提供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投标人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 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

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 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4) 网络关键设备、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1) 项目中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提供资料（下列资料任意一项）

①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②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证书、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

③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④中国网信网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或公安部网站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的认证、检测结果（提供公布安全认证、安全检测结果页面网址和安全认证、检测结果截图）。

(5) 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 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投标文件进行一致性分析，分析投标文件是否有雷同现象，判定投标人是否有串通投标行为。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不同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

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6) 评标标准

(一)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分值：30 分 商务部分：25 分 技术部分：45 分	
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30 分
商务部分（满分 25 分）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分值
企业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若为政府采购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完整合同；若为非政府采购项目则需提供完整合同，以原件扫描件（或图片）为准，否则不得分。）	5 分
售后响应时间	承诺在三包期限内排除设备故障的响应时间低于 6 小时(含 6 小时)得 10 分，大于 6 小时（不含 6 小时）小于 12 小时(含 12 小时)得 7 分，大于 12 小时（不含 12 小时）小于 24 小时(含 24 小时)得 4.9 分，高于 24 小时（不含 24 小时）或不提供相关承诺不得分（须提供承诺函）。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常见性故障解决方案、质保期内保修服务方案、质保期外保修服务方案、服务人员配备方案、服务保障措施。方案完整，内容描述详细合理的得 10 分；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7 分；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10 分
技术部分（满分 45 分）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分值
技术方案	提供安装调试方案、人员配备计划、安装调试检测设备情况。方案完整，内容描述详细合理的得 12 分；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8.4 分；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12 分
供货安装要求	提供详细的供货及安装周期、质量控制措施。内容描述详细合理的得 12 分；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8.4 分；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12 分
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	提供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各阶段人员安排、各阶段工作计划安排。内容描述完整详细合理的得 11 分；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7.7 分；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11 分
技术培训方案	提供培训计划安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方案完整，内容描述详细合理的得 10 分；有简单描述且不缺项的得 7 分；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10 分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不需提供原件，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

4.2 交付地点：

4.3 交付条件：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产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

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建安区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

(***标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盖章）

递交时间：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标段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合同履行期限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2、如招标公告明确合同履行期限以年为单位，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标段、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标段、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

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
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
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
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
明材料，以便核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
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标段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需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法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手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3.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___万元，资产总额___万元，属于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___万元，资产总额___万元，属于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6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

-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采购项目名称/标段)的投标；
- 二、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
-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四、不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七、不扰乱建安区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 九、中标后不得将招标文件规定不予转包、分包的项目转包、分包于他人。
- 十、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内容组织实施；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7 许昌市建安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的；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8 投标人提供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3.9 投标人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3.10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类项目）

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分项报价表格式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产地及厂家
1								
...								
合计		大写：小写：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货物类项目）

一标段（信息化平台建设）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分项报价表格式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标段（养老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内容说明
1						
2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5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8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9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2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须附后。

4.10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 CCC 认证，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
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